

茂名市教育局

茂教科研规办函〔2021〕12号

关于下达茂名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年度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区、县级市教育局教研室，茂名滨海新区教育发展中心、茂名高新区教师发展中心教研室，局直属各学校：

经专家评审并报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批准，我市2021年度立项市级规划课题138项（其中基础教育类126项、高中职类12项），现将立项项目（附件1）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单位尽快将《立项通知书》下达到项目负责人，并督促其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，三个月内组织开题。

二、市级课题的开题工作由各县区教研室及市直属学校自行组织，开题后须将《开题报告》（格式表格）、实施方案、开题现场照片（1-2张）打包发送至“茂名市课题”邮箱：mmsketi@163.com（文件包以课题“审批号”命名）。不按时开题或不按要求提交开题材料的，将取消立项资格。

三、课题研究经费由项目所在单位自筹；课题的过程管理、结题鉴定等相关工作，按照《茂名市教育科研课题实施管理办法》（附件2）的规定执行。

四、课题研究的相关表格，可在“茂名市教育局”网站（<http://mmjyj.maoming.gov.cn>）“教育科研”栏目下载。

联系人：伍尚康，电话：2270755。

附件：

1. 茂名市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1 年度立项课题一览表
2. 《茂名市教育科研课题实施管理办法》
3. 《立项通知书》（另行寄送）

茂名市教育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

2021年11月1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茂名市教育局教育教学研究室

2021年11月17日印发
